

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0年8月27日，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9位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及《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通知与材料于2020年8月18日以邮件与电话的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健儿先生主持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表决，9票赞成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；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披露的《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4）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年中期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表决，9票赞成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；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披露的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5）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经表决，9票赞成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；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独立董事就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9

年修订)》等法律、法规及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,能够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资产状况与财务状况。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议、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与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26)。

4. 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影院广告项目特别重大合同之补充协议的议案》

经表决,9票赞成,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;0票弃权,0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签署影院广告项目特别重大合同之补充协议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27)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8月28日